

耕地保护我有责

保护耕地我行动

耕地保护告知书

“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

是基本国策。保障粮食安全是实现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耕地主要用于粮食(谷类、豆类、薯类)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是依法划定的优质耕地，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特别是保障稻谷、小麦、玉米三大谷物的种植面积。为落实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守住耕地红线，现将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内容告知如下：



严禁耕地“非农化”的情形

1. 严禁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
2. 严禁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
3. 严禁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
4. 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扩大自然保护地；
5. 严禁违规占用耕地从事非农建设；
6. 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
7. 严禁违法违规批地用地。



不准乱占耕地建房的情形

- 1.不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房;
 - 2.不准强占多占耕地建房;
 - 3.不准买卖、流转耕地违法建房;
 - 4.不准在承包耕地上违法建房;
 - 5.不准巧立名目违法占用耕地建房;
 - 6.不准违反“一户一宅”规定占用耕地建房;
 - 7.不准非法出售占用耕地建的房屋;
 - 8.不准违法审批占用耕地建房。
- 

严禁违规占用耕地建设“大棚房”的情形

1. 严禁以设施农业为名占用耕地违法违规建设与农业发展无关的设施;
2. 严禁在农业大棚内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建设住宅、餐饮、娱乐等非农设施;
3. 严禁农业大棚看护房建设面积严重超标准。



严禁纳入设施农业用地范围的情形

1. 畜禽屠宰、肉类加工场所;
 2. 农资企业存放农资、农机经销维修企业的农机存放和维修场所;
 3. 经营性农产品加工、仓储、销售及秸秆综合化再利用场所;
 4. 庄园、酒庄、农家乐等各类休闲、观光、度假场所;
 5. 各类农业园区或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设施对外经营的餐饮、住宿、会议、停车场、物流、展销、批发及工厂化农产品加工场所。
- 

违法占地后果严重 人财两空后悔莫及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四条：违反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擅自将农用地改为建设用地的，限期拆除在非法转让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恢复土地原状，对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没收在非法转让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八条：以牟利为目的，违反土地管理法规，非法转让、倒卖土地使用权，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非法转让、倒卖土地使用权价额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二十以下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非法转让、倒卖土地使用权价额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二十以下罚金。

转让



（三）

新《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的，或者因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责令限期改正或者治理，可以并处罚款，罚款额为耕地开垦费的5倍以上10倍以下；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土地资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行为人非法占用耕地建窑、建坟、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非农建设，造成永久基本农田5亩以上或者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耕地10亩以上种植条件严重毁坏或者严重污染的，涉嫌非法占用耕地罪，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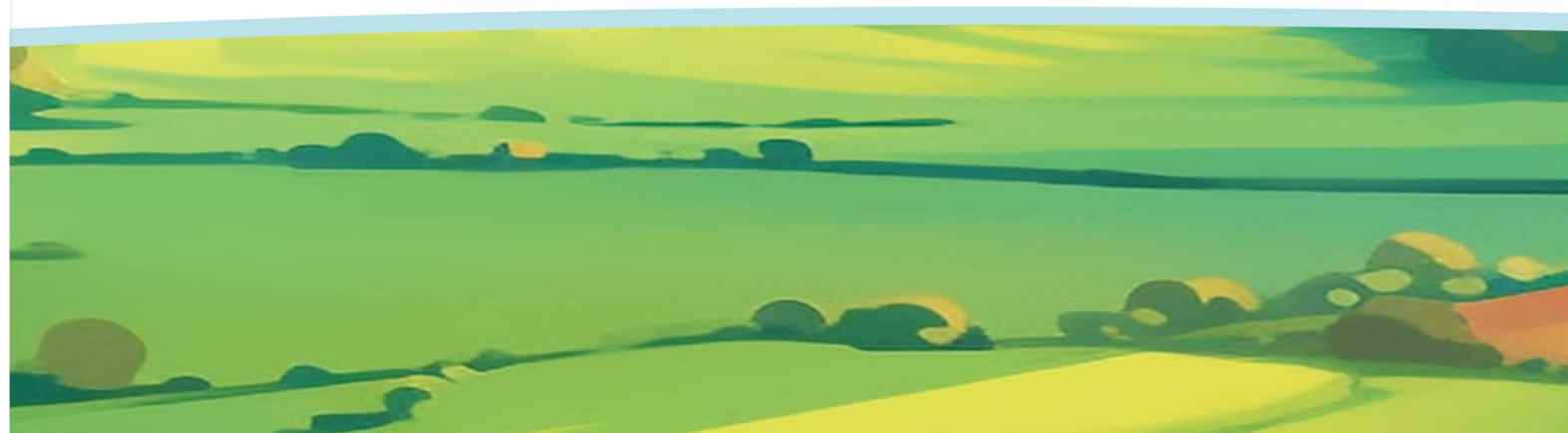


（五）

新《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或者挖塘养鱼，逾期不改正的，按占用面积处耕地开垦费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破坏种植条件的，责令限期改正或者治理，可以并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土地资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5亩以上或者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耕地10亩以上的，属于数量较大，涉嫌非法占用农用地罪，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落实各方责任

县（区）党委政府对辖区耕地保护工作负主体责任，将耕地保护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落实田长制、林长制、河湖长制，加强信息技术监测监管和日常动态巡查，逐级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

乡级党委政府对辖区内耕地保护情况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按照市（地）、县（市、区）党委政府（行署）要求组织实施耕地保护工作。

村党支部和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对耕地保护情况实施巡查，配合有关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做好耕地保护工作。

耕地所有权人、承包权人、经营权人是耕地保护利用的第一责任人，要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使用黑土地，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制止、第一时间报告违法违规破坏耕地行为，因地制宜采取措施保护黑土地，切实管好自己的“责任田”。

民以食为天、粮稳天下安。耕地是我们祖祖辈辈赖以生存、生活、生产的基础和保障，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只有保护住了耕地，才能保住我们自己的饭碗。

**我们靠耕地生存
耕地靠我们保护**

